

湖北省政府稿

稽催登記

10222

先會編號股

來文

有連字第

12506號

文別

公函

送達機關

省考議會

類別

附件

事由

准交通部電後本省該撥車船及渡路經費一案

秘書長

六五

王曉耕

主席

六五

廳長

六五

處長

擬稿

洪

檔案

字第

號

稿

楊

年

市十日

時封發

核

又卅

六月十五日

時蓋印

中華民國

月日

時判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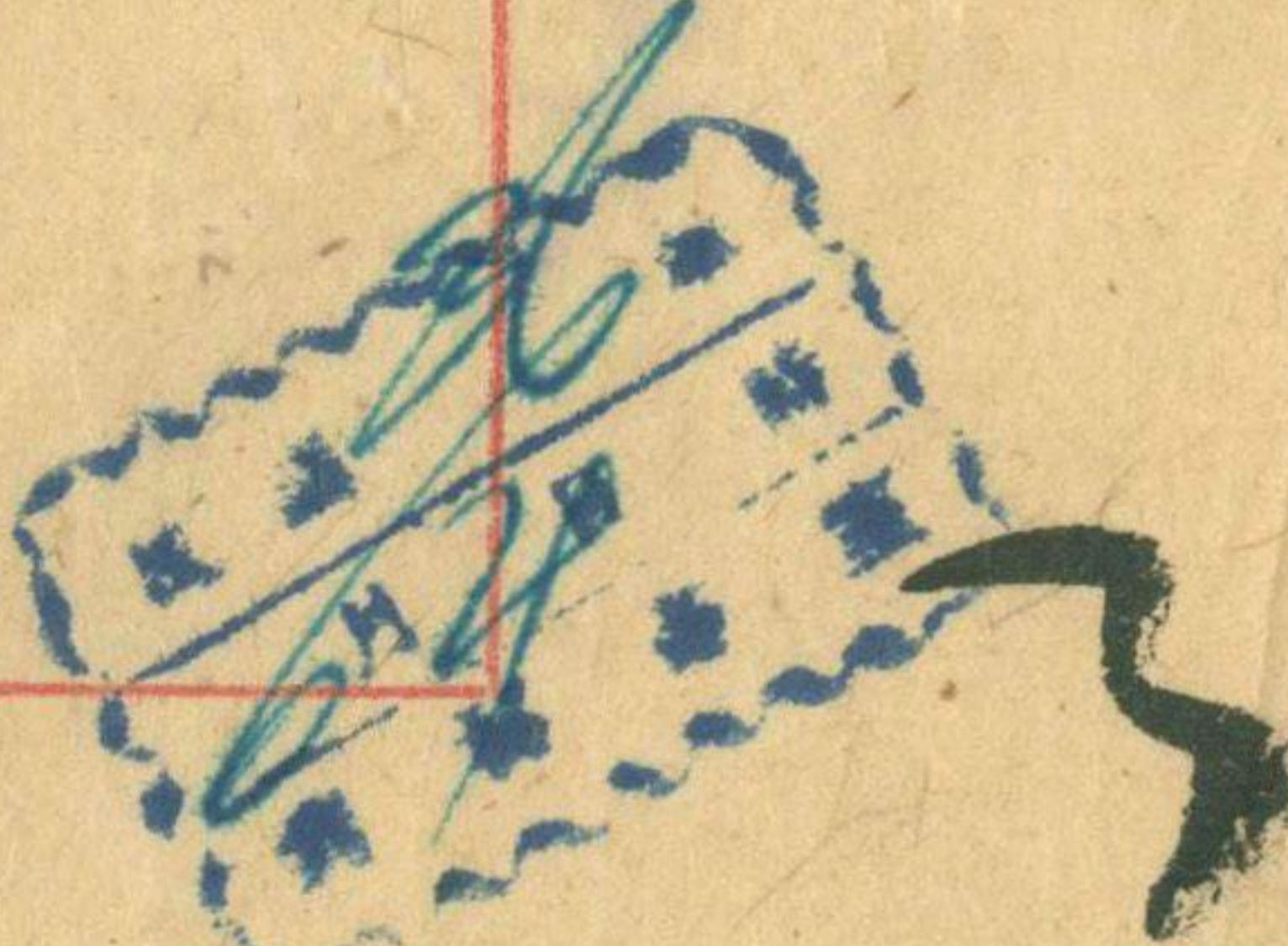
稿

王曉耕

又二

時擬稿

620



公函

前准

貴會函送第一屆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彙訂本
其中提案第四五號撥請省府加強整理本省
路電航等交通設施藉以維持地方治安發展
地方經濟文化一案當抄同原提案以郊佳
代電請交通部撥發所需車船及築路經
費并復請
貴會代向中央呼籲各在案此致交通部
本年五月廿一日部航字第一三九〇號代電復（一）

關於公路部份查本部公路總局本年度
奉核定之公路經費為數有限云云云云
請逕洽敵偽產業處理局或外漢後物資供
局辦理或由查本本年度核准撥發經費拾億
之已往分託萍小柳界萍宜襄花襄汝黃宜
方路并編擬概算送法撥款至所需車船
雖迭向物資供局洽撥迄未見撥發
云云請
查照此致
籲請結果見告為荷

湖北省議會

主席萬○○

建設廳

航業股

4
529



27037

王傑之

中華民國卅六年五月卅日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收

發文部航 字第三二九〇

交通部代電

准電請撥車船及復路經費一案電復查照由

事由

擬

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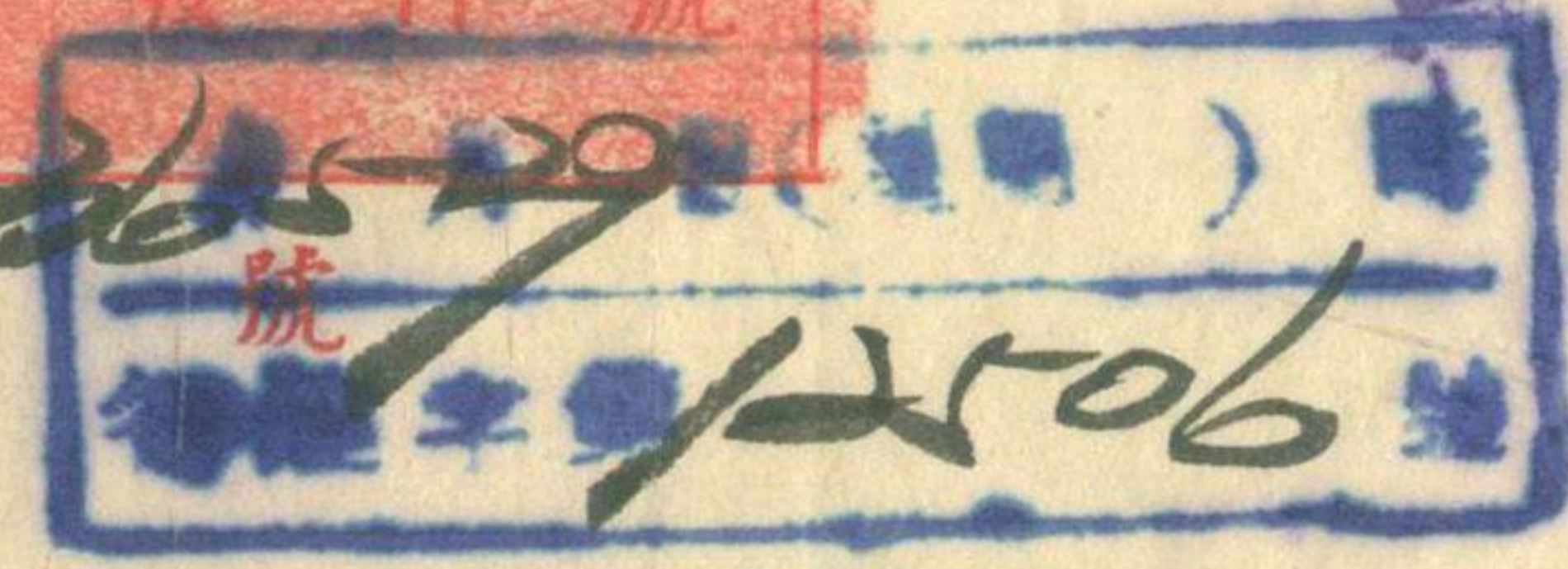
批

示

湖北省政府公鑒准貴府卯佳省建二代電以准湖北參議會函送第一屆二次大會決議案請撥車船及復路經費囑為查照等由抄



收文 字第



件准此茲分別電復如下(一)關於公路部份查本部公路總局本年度奉核定之復路經費為數有限儘可能分配貴省十五億元容俟稟案呈請追加後方能再行酌予增撥至請撥車輛一節經先後由前戰運局及該局撥給敵偽汽車一百二十輛及付總卡車五輛交用在案承囑撥撥新車四百輛目前該局並無車源無法籌撥(二)關於航船部份查本部招商局接收之敵偽船隻除少數留用外其餘悉交由敵偽產業處理局標售至於向美國洽購之剩餘船隻均係作航海之用並無二百噸至三百噸之新輪承囑一節應請逕洽敵偽產業清理處或行政院物資供應局辦理准電前由相應電復查照為荷交通部馬航船